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語文中心

推廣班華語教師年度加薪標準、依班級人數加薪標準及 輔導時間鐘點

為鼓勵華語教師,降低教師流動率,本中心訂定推廣班華語教師年度加薪標準、依班級人數加薪標準及輔導時間鐘點

華語教師年度加薪標準		
計算方式	一年一次	
條件	教學時數每滿 400 小時(同年度計算)	
增加之鐘點費	10 元/時	
鐘點上限	學士級 550 元/時	
	碩士級 600 元/時	

華語教師依班級人數加薪標準			
條件	班級人數 13~20 人	班級人數 21 人(含)以上	
增加之鐘點費	50 元/時	100 元/時	
	學士級 550 元/時		
鐘點上限	碩士級 600 元/時		
	(含年度加薪及班級人數加薪標準)		

華語教師輔導時間 標準鐘點		
計算方式	每季	
條件	負責華語教師輔導時間每週半小時	
鐘點費	350 元/時	